

如果关于成事,只能说一点,我会说什么?

我非常坦率地直接回答这个问题:要成事,如果只有一个原则要遵守——做个老实人,做个老实人,做个老实人,重要的事情说三遍。老实修炼,老实做事,任何时候做个老实人,这是我能给各位提出的唯一的一点。

可能会想,过去讲《孙子兵法》,“兵者诡道也”,就是打仗就是要出奇兵,就是要尔虞我诈,就是要不讲道德,你才有可能赢。我也看过一些所谓的商战小说,我不得不说,真的不是这样的。

其实我在地球上活了五十年,我学商业、做商业,也超过了二十年,说到底,在商场还是要靠诚信。可靠的人,时间长了,还是比不可靠的人得的更多、更值。

在我参加工作之后的二十年,那是2000年到2020年,这二十年,曾经出现过很多猛人,第一、唯一、最能干好多事儿,能征服世界,开疆拓土等等等等。这两三年慢慢都歇了,而且是以加速度的都歇菜了。

曾国藩是这么说的:“平日非至稳之兵,必不可轻用险着”,就是如果平常不是很稳定、很老实的队伍,就不能涉险,不能冒险;“平日非至正之道,必不可轻用奇谋”,就平常你不是说最笨、最正、最扎实的

## 任何时候 都做个老实人

□冯唐

方式,不能用奇谋,不能用阴谋诡计。

他这句话看上去就没有说什么,只是说老实、老实、老实,但他实际上在和一个人非常能干的人在讨论用兵打仗之道,这句话他是跟胡林翼说的。兵行险招,部队一定要一直扎实可靠才可以,军出奇谋,领导者要一直光明正大,才可以。在现实生活中,一直扎实的部队,几乎不可得,一直光明正大的领导,几乎没有。所以,没逼到绝境,还是老老实实,不要心存侥幸,永远不用险招,永远不用奇谋。

其实再退一步讲,哪怕被逼到墙角,我都建议不要用奇兵,不要用阴谋诡计,还是老老实实,做不到就是做不到,能做到就是能做到。

除了不用奇兵之外,那你平时应该怎么办?平时也要老实。除了在危急关头,平时更要老实。你真的作为一个个体,作为一个团队,作为一个公司,能够爱你的客户,能爱你的上下游,不要与人争利,老老实实这么长期去做,实际上,你会在更长的时间做得更好。

曾国藩是这么说的,他是写给李鸿章的:“用兵之道,最重自立,不贵求人。驭将之道,最贵推诚,不贵权术。”是什么意思啊?就是说,做事情最重要的是求自己,自己做,不求人;带团队最重要的是诚实、诚信、诚心,不要耍权术。你不要和自己手下耍权术,也不要跟周围人要权术,也不要跟自己的领导耍权术,也不要跟相关的合作方、相关的利益者耍权术。

做人也一样,老老实实你就去做就好;自己的事情自己做,第一原则。不给别人添没有必要的麻烦,特别是不能陷害人家,不要耍权术,第二原则。看上去很简单的原则,自己的事情自己做,不要给别人添麻烦,能做到这两条基本原则的人,无论贫贱美丑,就是一个当正正、合格的人。如果在此基础上,再能做到勤奋、谨慎,就是人才。如果再能做到“大处着眼,小处着手”,都不只是人才了,就是人杰。反之,如果这两个做人的基本原则都做不到,哪怕智商、情商再高,哪怕腰再细、胸再大、跑得再快、跳得更高、投得更远,都是人渣。

不容易的,看上去非常普通的,其实是最难做到。所以曾国藩在另外一个地方讲:“养生与力学,皆从‘有恒’做出,故古人以‘有恒’为作圣之基。”就刚才你看那么简单的事情,但是你观察周围能做到的非常少,因为什么?他们没有恒心。

所以再往下说,是有恒,不投机取巧。无论是你养生,还是做学问,还是带兵打仗,还是成事,贵在坚持。换到现代,无论健身,还是创业,都贵在坚持,反过来也一样。

有人问我说,哎,冯老师,你原来学医的,学到医学博士,那为什么有些病人治不好?

最大的原因你猜是什么?病人吃药没效果的最大原因,是不遵医嘱,没有恒心,不按时按量吃药,不该停药就停药。这些人里包括我妈,所有人都有一个妈,我也有一个妈,我那个妈经常说,哎,我感觉挺好,不用再吃了,我感觉我血压还挺好,不用再吃了。然后等她感觉血压不好的时候,就直接去叫救护车了。

成事人创业失败的最大原因是什么?是没耐心、没有恒心、不尊重商业规律,总认为说,我可以乘风而起,捞一把就走。不耐心营造商业模式,不孜孜以求经营现金流为正,一直醉心于讲故事,忽悠一轮融资,再忽悠一轮融资。如果总这么做,你很难长久。

最后的最后,我再引用曾国藩一段话来强调说如何做个老实人。曾国藩这么说:“凡道理不可说得太高,太高则近于矫,近于伪”,道理说得太飘渺、太高,那就是矫情,就是虚伪;“吾与僚友相勉,但求其不要起,不撒慌二事,虽最浅近而己大有益于身心矣”。就是别跟我整天讲那些什么情怀啊、世界啊、宇宙啊,太矫情,甚至接近虚伪。那做什么呢?咱们就谈两点:不要晚起,不要说谎。听上去很简单,不晚起,那就早起呗,不说谎,那就是有啥说啥呗。

其实就是这么一点事儿,希望各位不要因为这点事儿平淡无奇,就不去身体力行。就是这点事儿,如果坚持时间长,就会有效果。

## 大家V微语

### 瓶颈

□陶纯

●文学创作和人的生命轨迹有时确实高度相似,一开始踉跄学步,踉踉跄跄,摔倒,爬起来再跑。长大了,骨骼硬了,便是健步如飞;等到了中年,体力开始下降,疾病来袭;到了老年,啥都不用说了。创作呢,大体也如此,一个时期写得顺畅,一个阶段写得别扭。

●我遇到的瓶颈主要在毕业之后那个阶段,大学时读到诸多文学思潮,遇到很多潮中人物,天上地下,美洲欧洲,魔幻写实、先锋写作等等,这派那派,五花八门,眼花缭乱,离开学校,反而不知道怎么写好了。今天想学这个,明天想学那个,后天想自创一派,这么一闹腾,脑袋成了糨糊,面前的路就看不清了。

●当然这也符合自然规律,就像跑步,跑了较长一段距离,累了,该慢下来了。慢下来不怕,就怕慢下来喘口气之后,你的速度却怎么也提不起来,你干瞪眼,这才是最要命的。不少写作者就是这一阶段掉队的,以后再也没见他们跟上来。

●在途中受阻,可能还有一个原因:自己的生活阅历没有跟上,也就是营养没跟上。以前写农村,写军营,也写一点城市,素材伸手即来。写到一定程度,该写的都写过了,新的生活经验又没有补充上,就遇到了“粮食”问题。

●人是有惰性的,生活条件一好,吃苦耐劳的劲头就会下降,就不愿下去了,不接地气久了,自然很难写出力作来。生活永远是创作的源泉,无源之水,长不了,流不远。这是铁律。



### 枣的忆念

□李成

杜甫有一首沉痛的《百忧集行》诗,开头四句读来却令人感到亲切,因为这是任何一个在乡村生活过的孩童或少年,都可能有的经历:“忆年十五心尚孩,健如黄犊走复来。庭前八月梨枣熟,一日上树能千回。”

在我家乡,那遥远的小山村,虽然别的水果很少见到,但枣树倒有几株。因为村后有连片的丘岗,坡崖下多生野树,说不定哪儿就冒出一棵野枣树来,所以,在我的印象里,枣树都有顽强的生命力,不须有人特意栽植、护理,它就能生长出来;有时也不必很高大,一截树干,横逸几根枝桠,就能结一串串的红枣。

枣红了,当然是成熟的,一般确实是秋令的“八月”。《诗经》里早就有“八月剥枣”的诗句,《大戴礼》曰:“剥者,取也。”我理解,其实“剥”就是“扑”,用竹竿把枣子敲打下来。在我们村里,偶尔也会遇见哪个屋角旮旯里生长着一株高高的枣树,青枝绿叶掩映着挂在高处的枣子,最初是青色,如一串串绿葡萄,馋嘴的孩子发现了,时常仰望着那枣,把头颈都望酸了,可是不敢轻易去打枣,因为这样的枣子常常都是有主的,打枣被主人发现,到底有些不便或者说难堪;而如果拾起土块、石头抛上去砸,又能砸到几颗呢?所以我们只能眼巴巴地望着那枣由青转红,到了中秋前后,主人把枣扑打下来,或许还能分享一升半升。

我们那里若是馈赠枣子,必定用量

米的“升子”,不知为何,这总让我把枣子与粮食联系在一起。其实,这还真不错,我从书上得知,在以往大饥荒年月,枣子还正是“救荒”的难得食物。《韩非子·外储说左下》就提到“秦大饥……枣栗足以活民,请发之”。这毕竟很好理解,饥荒年月,只要能食之物尽皆食之,何况是产量多,营养又丰富的枣子?令人称奇的是,古代还有以枣子代替其他谷物而作军粮的。如果记忆没有错,《三国志》中就有曹操征集不到米麦,让当地百姓以干枣充之的记载。我从当代作家孙犁的文章里也得知,他在战争年代,常常食不果腹,饥饿难耐,如遇枣熟,便走到山野里捡几枚干枣子充饥。

吃枣的时候,我总想起小时候在村庄里到处搜寻枣子来吃的往事。特别爱回忆,有一个小伙伴的家靠近村西的丘岗,他家院落的一面墙就是一堵平顶的土岭,上面生满了杂草、杂树,其中就有一两株野枣,在八月的夕阳下,枣子从绿叶中闪烁着青青而又红红的色泽,令人心动。终于有一天,我们说服那个小伙伴,让我们爬上去,很节制地摘取一捧两捧后,便忙不迭地溜下树来,以免被发现后让他蒙受家长的喝叱而使彼此尴尬……我多少年没有回家乡,就是回去,也没有再去那个小伙伴家,不知他家那一堵非人工的高峻而宽阔的土岭墙是否还在,上面是否还从生着草树、野枣?对此总是有一种不尽的忆念。

## 经典阅读

### 窗帘

□杨绛



人不怕挤。不论怎样挤,挤不到一处。像壳里的仁,各自各;像太阳里飞舞的轻尘,各自各。凭你多热闹的地方,窗对着窗,各自人家彼此不相干。只要挂上一个窗帘。只要拉过那薄薄一层。便把人家隔离在千万里以外了。

隔离。不是断绝。窗帘并不堵没窗户,只在彼此间增加些距离——欺哄人、招引人的距离。窗帘并不盖没窗户,只隐约遮掩——多么引诱挑逗的遮掩!所以,光秃秃赤裸裸的窗口,不引起任何注意;而一角掀动的窗帘,惹人窥望测度,生出无限兴趣。

光秃秃赤裸裸,当然表示天真朴素。何必这样虚伪。遮遮掩掩的不老实!逢人只说三分话!就不能一见倾心,肝胆相照?可是,开口见喉咙,未免浅显。有乖巧的人,把天真朴素,做了窗帘的质料,做了窗帘的颜色。一个洁白素净的帘子,堆叠着的透明的软纱。在风里飘曳。这种朴素,只怕比五颜六色更经得起人为的漂洗。认真要赤裸裸不假掩饰,除非有希腊女神那么完美的身子,有天使般纯洁的灵魂。培根说过:“赤裸裸是不体面的。不论是裸露的身体。还是裸露的心。”人从乐园里被驱逐出来的时候,已经体味到这句话了。

便是最赤裸裸的真理。也需要一些衬托装饰。白昼的阳光,无情照彻了人间万物,不留些暗隙让人迷惑,让人梦想,让人希望。没有轻云薄雾,把日光筛漏出五色霞彩来。天上该多么寂寞荒凉!

隐约模糊中,才容许你做梦和想象。距离增添了神秘。看不见边际。变为没边际的遐远与辽阔。云雾中的山水,暗夜的星辰,希望中的未来,高超的理想。意中的情人,新交的朋友——隔着窗帘,怅惘迷离,相看一眼,越加添了想望。偶然目送,给你无限欣喜。每一个试探是冒险,每一个发现是惊奇。伟大、伟大!陶醉迷恋中,也忘却了自己帘后的狭小与简陋。

这时候,你掀起了窗帘。后面,有什么?赤裸裸的真实!像泰尼生诗中的夏洛脱女郎,看厌了镜中反映的天地,三步跑到窗前,望一望外面的世界。立刻,她的镜子分裂成两半,她毁灭了以前快乐而无知的自己。悄悄地放下窗帘,失望而悲哀。

可是,失去的只是一个迷梦。有时也能换到窗帘后面的安静和休息。不论那间屋子多么简陋狭小。